



法
经
科
律
经
济
技
术

丛书

王贵国 著

国际贸易秩序

—— 经济·政治·法律

法律出版社



国际贸易秩序

——经济、政治、法律

王贵国 著

法律出版社

国际贸易秩序——经济、政治、法律

王贵国 著

法律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 法律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75印张 186,000字

1987年5月第一版 1987年5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6,000

书号6004·1030 定价1.80元

前 言

“商场就是战场”，世界贸易战的烽火几乎充斥每天的报纸。例如，美国向苏联补贴销售小麦遭到西欧和澳大利亚的反对；正当澳洲人为古巴甘蔗歉收窃喜时，美国抢先向中国出口库存积压食糖，使澳大利亚扩大中国市场的期望成为泡影；日本刚刚被迫提高日元币值，以放缓出口，便接到美国要求谈判日本机械设备产品输美限额的“请柬”。在这日趋白热化的贸易战中，中国早已遭受池鱼之殃。中国的纺织品、土特产、石油和其它轻工产品的出口无一不受到各式各样的限制。面对此种情势，中国应采何种策略呢？我们需要努力研究、掌握、熟悉国际上的贸易惯例、法律与规则，作到知己知彼。同时亦应有选择地引进国外行之有效的贸易方法与制度，并发挥自己的创造力和想象力，研创适合我国国情的国际商业交往政策和策略。

纵观当代国际贸易制度，关贸总协定及其主持下达成的多边协定构成最重要的法律规则。当然，无论是关贸总协定还是其它国际贸易协定均有其局限性。并且，有些业已签订的条约规范尚未能得以切实执行；有些则已经不再适应新的国际经济关系。本书作于新一轮多边国际贸易谈判开始之前，以关贸总协定为主线，评析该协定及其它多边贸易协定的法律规范，重点讨论相关法律规范的执行。其内容包括国际贸易理论、关贸总协定的演变、贸易法律制度、反补贴和反倾销等方面的法律问题以及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进程及前景。在研究方法方面，本书采用边缘学科的研究方法，从历史、政治和经济学的角度分析法律的制定、执行或不执行，以揭示国际贸易法律规范与国际经济关系、经济实力的内在联系。

现代国际贸易法的范围随国际经济关系演变而不断扩大，内容随国际经济交往的多样化而日趋复杂。这使得关于国际贸易法律制度的著作往往落后于形势的发展。另外，由于此书写作方法带有尝试性，亟待改进之处及各种错误均在所难免，在此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在出版过程中得到国内一些单位和同志的关怀与帮助，法律出版社编辑部积极支持并提出宝贵修改意见；熊易水同志在调研和写作中鼎力相助。作者特在此深表谢意。

王贵国

一九八六年九月

于香港

出版说明

本书作者王贵国曾先后去荷兰海牙联合国法律部和世界银行部学习。1980年成为北京大学法律系研究生，后获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法学硕士学位和美国耶鲁大学法学博士学位，并在美国洛杉矶PH-JLW律师事务所工作近两年。作者在国外从事国际贸易等问题的研究，并掌握了许多第一手资料，在本书中，作者以“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为主线，在国际经济、政治的背景上论述当代国际贸易中的法律协调问题，着重分析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际贸易的特点，法律调整与经济、政治的关系，内国法与国际法律协调对贸易的交错影响等。书中除理论论述外，辅以大量国内鲜见的实例，有益于外贸、司法部门以及科研、教学机关的教学研究人员、工作人员的学习和研究，对我国有关主管部门就经济、外贸等问题作出宏观决策亦有借鉴作用。

一九八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1)
第一节 西方传统国际贸易理论.....	(2)
第二节 西方国际政治经济学派.....	(4)
第三节 世界经济发展之回顾.....	(6)
第四节 国际经济法与国际贸易.....	(9)
第二章 区域性国际组织	(13)
第一节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14)
第二节 欧洲共同体.....	(15)
第三节 安第斯共同市场.....	(19)
第四节 东南亚联盟.....	(21)
第五节 其它区域性组织.....	(22)
第三章 关税及贸易总协定	(25)
第一节 关贸总协定产生的背景.....	(25)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基本原则.....	(29)
第三节 缔约国.....	(30)
第四节 决议与行政结构.....	(32)
第五节 争端的解决.....	(34)
第六节 关贸总协定的修改.....	(36)
第七节 肯尼迪回合.....	(39)
第八节 东京回合.....	(43)
第九节 关贸总协定的前景.....	(46)
第四章 贸易限制	(51)
第一节 关税.....	(52)

第二节	产品分类与定值	(55)
第三节	非关税壁垒的形式	(57)
第四节	关贸总协定与非关税壁垒	(61)
第五章	最惠国待遇	(64)
第一节	产生与演变	(64)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与最惠国待遇	(67)
第三节	最惠国待遇的解释	(71)
第六章	国民待遇条款	(77)
第一节	关贸总协定的规定	(77)
第二节	国民待遇之例外	(80)
第三节	其它国内规定	(84)
第四节	东京回合与国民待遇	(85)
第七章	反补贴法	(88)
第一节	关贸总协定反补贴制度	(91)
第二节	东京回合与反补贴	(96)
第三节	补贴与国内法	(103)
第八章	反倾销法与逃避条款	(110)
第一节	反倾销的政治经济理论	(110)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与反倾销	(114)
第三节	逃避条款	(120)
第四节	反倾销和逃避条款的国内规定	(125)
第九章	农产品贸易	(132)
第一节	世界农产品贸易之回顾	(132)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的规定与执行	(136)
第三节	农产品贸易与保护主义	(142)
第四节	其它国际协议	(146)
第十章	纺织品贸易	(152)
第一节	多种纤维安排的历史演变	(154)
第二节	多种纤维安排的基本原则和规定	(158)

第三节	1981年议定书·····	(161)
第四节	纺织品贸易实践·····	(166)
第十一章	计划经济国家 ·····	(175)
第一节	计划经济制度的主要形式·····	(175)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的规定·····	(178)
第三节	计划经济国家之实践·····	(181)
第四节	中国与关贸总协定·····	(188)
第十二章	发展中国家 ·····	(192)
第一节	原始规定·····	(192)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之修改·····	(197)
第三节	普遍优惠制的历史·····	(201)
第四节	普遍优惠制之实施·····	(205)
第十三章	石油贸易 ·····	(212)
第一节	石油输出国组织与石油武器·····	(212)
第二节	第三次石油危机·····	(216)
第三节	石油价格战的后果·····	(218)
第十四章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 ·····	(221)
第一节	历史演变·····	(221)
第二节	主要内容·····	(227)
第三节	前景·····	(231)
附录：注	释 ·····	(237)

第一章 导 论

1985年2月28日，美国国会参议院一致通过一项决议案（92票对零票），敦促里根总统如无法说服日本进一步开放市场，即应提高日本产品进口关税，并实施进口配额予以反击。该议案的主要背景是：1. 1984年美国对日本贸易产生了74亿美元逆差，因而在国内引起很大反应；2. 美、日签订的日本自律汽车销美协定于1985年3月底期满并不再续签。日本通产相村田于1985年2月28日正式宣布，1985年会计年度日本将继续节制汽车销美数量，出口上限为230万辆，较1984年度增加25%。同时，该议案亦受到美商务部报告的影响。报告显示，美国1985年2月份外贸赤字达114亿美元，对日逆差为42亿美元。

继参院大会通过决议后，参院财政委员会和众院大会分别于4月2日通过决议，要求里根总统在未来90天内说服日本开放市场，放宽对美国出口产品的限制，否则即提高日本产品进口税并附以配额限制；倘若里根无法提高美国产品销日数量，即应限制日本产品进口，一场国际贸易战一触即发。

虽然日本外务省于同年3月发布了措词强烈的声明，但是日本通产省于4月12日发布五点方案，希望扩大美国工业产品进口。通产大臣村田敬次郎亦呼吁全国民众在日常生活必需品中，尽量选购外国货。日本内阁通过的五点方案主要包括：呼吁日本汽车业、电子业、机械厂家、大商社、巨型百货公司及超级市场（全国排名前60名的大公司）各自订立特别方案提高进口；赞助举办大规模进口商展；鼓励外国出口商进行贸易会谈；增加进口商、金融界的协助，推动民众明了购买外国货的重要性。与此同时，日本政府重新

修订其电器产品进口规定，使美国进口商可以顺利通过日本技术要求指标。至此，美日贸易战的火药味才渐趋淡薄。

虽然一场贸易战争终因日本政府的让步而缓解，但是美日贸易之争使人们清晰地看到国际贸易的潜在问题。它说明，当今的国际贸易直接受到国际政治的影响并已成为国际政治的一部分。因此，对国际贸易的研究，需以国际关系及政治为基础，对传统的国际贸易理论，国际政治经济的探讨有助于研究国际经济关系、国际经济法的形成与发展。

第一节 西方传统国际贸易理论

在国际贸易理论中，人们通常以国家作经济单位。这并非由于国家作为主体从事进口与出口，而是因一国的私人厂商、个人及政府机构与外国经济实体从事商业活动中必须使用某一国家的货币或受到某一国家法律的约束。同时，在讨论国际贸易理论前，必须首先了解国际贸易发生的原因主要基于制造成本价格的不同。换言之，只有在某地区的产品价值和价格与另一地区有所差别时，贸易才有可能发生。

传统经济学家一方面注意到上述成本费用不同作为贸易的基础存在的事实，另一方面他们强调各国从事某种商品生产的相对成本费用为国际贸易的基石。早在19世纪初，著名经济学家大卫·李嘉图（Ricardo）就创造性地提出了“比较优势学说”^{*1}（Doctrine of Comparative Advantage）。李嘉图的比较优势学说主要基于对单位劳动价值的分析，即比较优势存在与否取决于生产某种产品所需时间的多寡。然而，这种纯劳动价值理论受到其它经济理论的挑战。李嘉图以后的经济学家认为：劳动只是生产某种商品的一个因素，因为商品生产同时受到其它因素的影响，如土地和资金。目前，比较成本费用学说依然得到广泛承认，但它主要基于现代的经济理论，即成本费用是生产各因素的总和。该现代理论进一

步将成本费用定义为机会成本费用 (opportunity Costs)。换言之, 即一个国家为了取得某些商品的生产优势, 必须以减少生产另外一些产品为代价。

既然国际贸易之发生基于上述比较成本费用的不同, 那么怎样确定这些不同的标准? 赫克斯特—奥林 (Heckscher—Ohlin) 的经济理论对上述问题做出了解答。他认为比较成本费用的区别基于各国生产因素的不同,*² 由于各国自然资源的分布、人口密度、劳动力智能与技术水平、资金储备以及对以前优良经济成果和特殊知识的继承等各方面的差异, 各国必然扬长避短、利用自己的比较优势生产并出口低成本高效率的产品, 而处于比较劣势的国家则不得不从其它国家进口短缺商品。

上述传统的国际经济理论完全以相关国际贸易条件不变为基础。*³ 它假定贸易所涉及的是具有竞争力的市场、各国的生产条件、自然资源、人们的嗜好和技术水平均不改变。同时, 它假定信息为人类的共有财产, 人人可以得到, 而不需任何代价。显然, 根据这些假设而产生的理论是不切合实际的。为弥补传统比较优势理论的这一缺陷, 近年来有些经济学家开始提倡比较恒据学说 (Comparative Staties)。这种学说的特点在于考虑其它因素的同时亦考虑人类嗜好的变化, 生产因素的改变、技术水平的提高*⁴ 以及贸易市场的竞争情势等。*⁵ 然而比较恒据学说并非背叛传统比较优势学说的理论, 它仍然承认传统比较优势是贸易理论的基础和制定贸易政策的指南。*⁶

尽管上述各种比较优势经济理论学说从纯经济的观点看, 特别是作为研究国内经济发展的理论, 是不无见地的, 然而国际经济或国际贸易并非仅仅由经济学的观点所决定。在很大程度上, 它受到国际政治的影响并由其所决定。因此, 在探讨国际贸易的全过程时必须同时了解国际政治或政策的背景及作用。

第二节 西方国际政治经济学派

对目前世界经济结构合理与否以及其发展，在西方国家有许多不同的观点，归纳起来大致可分为五个学派：自由贸易说 (free trade perspective)；新重商说 (neomercantile perspective)；改良说 (reformist perspective)；从属经济与新殖民经济学说 (dependency—neocolonial perspective)；新马克思经济学说 (neo-Markist perspective)。

自由贸易说主张世界贸易制度应不受国家政府的干涉。国家政府只能在某些例外情况下，如保护国内弱小工业等，对贸易加以有限的干涉。^{*7} 该学说的核心思想是上述比较优势。然而，目前流行的自由贸易说对产品换代所作的分析是对传统自由贸易说的背离。根据产品换代的思想，比较优势在世界各国周期性的相互转移。它认为目前发达国家能够生产最新式的高技术产品，使得它们在国际市场具有竞争优势并能够大量出口。然而产品出口最后必然导致发达国家失去其比较优势，因为其它国家可以仿造其产品，国际市场的逐步扩大亦会产生新的竞争者。根据这种理论，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和出售设备最终将使后者强大起来，以至取代前者的比较优势地位。为了保持其比较优势地位，发达国家应再有所发明创造，力争在其它方面保持出口优势。^{*8}

新重商说认为国家制定的任何一项经济政策均应旨在维护其本国利益。国家利益应成为世界贸易政策和世界贸易的核心。国家在国际贸易方面的作法应与本国经济的发展相一致，力争取得最大限度利益。在国际社会的利益与国家利益发生冲突时，应以国家利益为重。新重商说所强调的国家利益并非局限于出口或进口产品的价格高低，它同时包括国际贸易制度的稳定。国家应致力于扩大出口，在尽可能的范围内打入国际市场，削减进口，刺激本国经济发展，保持贸易盈余。^{*9} 该学说并不反对加强现有世界经济制度，但

它最关注的是如何稳定贸易制度，以符合国家利益，甚至为了维持现有经济制度，国家可以牺牲某些利益。显然，新重商说为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政策提供了理论根据，对其有直接影响。这种理论与建立全球性或区域性组织，以协调各国经济政策和发展规划的思想不相协调。

持改良说观点的人并不接受自由贸易说所推崇的依市场的作用自然调节世界经济理论。他们认为，由于历史的或其它的原因，目前的世界经济制度给许多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带来重要经济问题；改变各国的经济政策，修正现有国际经济制度以纠正其缺点成为必要。他们同时主张在国际经济活动中发达国家应对发展中国家作出某些让与。鉴于发达国家在制成品和其它方面的贸易具有相对比较优势，而发展中国家则只能提供原材料和一些初级产品，工业产品价格的不断提高使得发展中国家没有希望进入工业发达国家的行列。因此，目前世界经济制度并非合理。^{*10}改良说的支持者曾就如何修正现有国际经济制度提出一系列建议，包括改变出口价格制度和优惠贸易安排等。^{*11}

从属经济与新殖民经济说的倡导者认为发展中国家面临的经济问题并非纯系历史原因。它由原殖民地宗主国有意造成，历史只是促进了从属关系的形成。工业化国家在政治和经济方面剥削发展中国家，发展中国家经济的薄弱使得发达国家有机会维持其政治影响或支配地位。该学说亦可分为两部分：从属分支和新殖民地分支。从属分支起源于拉丁美洲国家，强调现有经济制度是政治行为的结果。新殖民分支则见于亚非等国学者的著作，认为发展中国家经济劣势系殖民统治的结果。该两分支并无原则上分歧，只是强调各自不同的重点。^{*12}从属经济与新殖民经济说同时否认比较优势的观点，认为在现有国际经济制度推行比较优势只会使发展中国家处于不发达的状态。该学说并不主张依赖发达国家市场发展经济，因为这有可能使发展中国家在政治上受制于原宗主国。该学说的支持者甚至认为现有世界贸易制度有害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不利于

收入的分配，因为贸易带来的效益被一些小集团或社会的某些部门所占有，此种不公正的分配制度终将导致广大发展中国家人民的贫困。^{*13}

“新马克思经济学说”的倡导者认为，现有国际经济制度反映了“全球性的阶级划分”^{*14} (global class division)，发展中国家处于受发达国家剥削的地位，他们只能从国际贸易的剥削中取得微不足道的一点利益，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劣势是资产阶级在国际经济制度起支配作用的结果，若要取得经济的切实发展，应采取根本措施，即发展中国家断绝其与世界资本主义制度的关系。^{*15}因为发展中国家的出口贸易只会使工业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受益，并进一步加重前者的经济困难；进口亦可能使资产阶级有机可乘，继续对发展中国家进行剥削。为解决上述问题，“新马克思者”主张建立世界社会主义秩序。^{*16}

上述政治经济学说对世界经济和贸易的发展有重要影响。特别是自由贸易学说和新重商说对西方国家的经济政策有相当重要的影响。该二种理论常被发达国家交互使用，它一方面主张世界贸易自由，另一方面又以种种国内困难为借口，采取保护主义措施。改良说和从属经济与新殖民经济学说反映了发展中国家的利益，指出了现有世界经济制度存在的问题，为如何改进世界经济制度提供了理论基础。“新马克思经济说”在世界上的影响不大。它的理论思想比较偏激，主张不切实际，目前尚未成为具有影响的学派。

第三节 世界经济发展之回顾

国际经济的发展基本上可以分为三个阶段。1870年以前，即欧洲诸发达国和美国经济体系形成的时期可以划为第一阶段。第二阶段从1870年到一次世界大战之间，可以说是自由贸易时期。第三阶段，即自二次大战到目前，其特点是贸易限制加剧，保护主义蔓延。在二次大战前的四十年间，几乎所有经济大国都维持固定汇

率，资金的流通亦不受任何限制。贸易配额尚未发明，国际贸易只受到各国的关税限制。劳动力的流通甚至也是无限制的，人们可以在世界各国自由迁栖，不需要签证或安全检查。移民配额更是尚未为人所知。^{*17}上述各因素均成为发展国际贸易的有利条件。另外，将国际贸易推向高潮的最重要力量是运输和大批量生产技术的日新月异的发展以及向新开发地区的大量移民与投资。

尽管一次大战前的国际贸易建立在比较自由的基础上，但贸易保护主义和国家经济主义自1880年起既已有所表现。一次大战结束后，国际贸易的这一问题更明显地暴露出来。虽然一次大战后世界贸易曾一度发展，但是震撼世界的经济大萧条再次将世界贸易推向低潮。接踵而至的二次世界大战使世界重又陷入战争的漩涡，大部分的国家都遭遇到通货膨胀和物资短缺的困难，国际贸易受到严重打击。

二次大战结束时，大多数国际贸易均在政府的严格控制之下，政府决定输出、入产品的种类与数额。战后经过一段时间的恢复，很多国家积聚了庞大的货币及其他流动资金储备，投资大幅度增加，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致使市场饱和，外国货受到排斥，保护主义抬头。当然，60年代以来，新独立国家经济的发展在为工业化国家提供庞大市场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成为后者的竞争者。这也是保护主义成为一些国家外贸政策的原因之一。

二次大战以来世界经济的另一特点是各国的相互依赖性增加。虽然一次世界大战前，英法等国在世界各地大量投资，如建筑铁路，使许多国家成为英法等国的经济附庸，但是由于当时通讯设备落后，信息流通缓慢，使许多冒险性投资者不敢轻举妄动，以至坐失良机。尽管当时关税较低，但由于国际贸易受到其它方面，如运输条件低劣等的制约，发展速度缓慢。同时这种情况使进口货物成本增加，进口产品与国内产品的价格差异很大，进口产品一直处于竞争的劣势。因此，当时各国政府对国际进口并不很敏感。另外，当时国际性经济实体，如跨国公司还远远没有形成。

科学技术的发展促进国际贸易的发展和各国相互依赖经济关系的形成。这种相互依赖一方面表现在各国在国际贸易中互为补充的作用，如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作为市场与原材料产地的需要以及前者为后者提供技术等。另一方面表现在一个国家的对外贸易与其国民经济发展的关系。据统计，1913~1948年的35年间，世界经济平均增长率为2%；而国际贸易的平均增长率为0.5%。1948~1973年的30年间，世界经济的增长率为5%，国际贸易的增长率为7%。^{*18}1981年世界贸易总额达26000亿美元，其中制成品占40%，农产品达11%。农产品贸易主要在工业化国家，特别是经合组织国家间进行。经合组织成员国的出口约占世界出口总额的 $\frac{2}{3}$ ，进口占 $\frac{1}{3}$ 。^{*19}

目前，国际贸易在很大程度上成为各国赖以发展国民经济的支柱，即使是经济力量雄厚的美国也不得不严重依靠国际贸易调解其国内经济。1981年，美国国民生产总值的8.9%，相当于2,330亿美元，来自于其出口贸易，其进口几乎与出口的数量相等。^{*20}美国1983年的国际贸易总额达4,704亿1,600万美元，1984年则高达5,990亿6,900万美元。^{*21}1984年工业化国家，包括美国、日本、联邦德国、法国、意大利和加拿大等国的国际贸易总额达23,417亿美元之高。^{*22}

国际贸易的另一个特点是各国的经济逐渐形成专业化。这种专业化导致必需进口该国消费与投资性商品，以满足经济的需要。在这种情况下，比较优势的基础在那些资源丰富的国家是相当明显的，如科威特的石油；南非的宝石；智利的铜。欧洲、日本、北美以及新兴工业化国家的比较优势则不太明显。1960年末以来，美国对外贸易的优势主要基于其富饶的土地以及掌握尖端技术与知识的劳动力，如在农业方面，尽管欧洲与日本都采取强烈的保护主义政策，美国的输出盈余每年仍为250亿美元。在制造业方面，美国具有受过高等教育，训练有素并自由流动的劳动力，使美国能够集中从事高科技工业，而取得这方面的比较优势。^{*23}